证券代码:600976　证券简称:健民集团　公告编号:2022-20

健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银行理财产品的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银行理财受托方:浙商银行武汉分行

●本次银行理财金额:2,000万元

●银行理财产品名称:浙商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

●银行理财期限:2022年4月15日至2022年7月15日

●履行的审议程序:本次授权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银行理财产品事宜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批准

一、本次银行理财概况

(一)银行理财目的

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经营业务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于银行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闲置募集资金收益。

(二)资金来源

1、本次理财资金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

2、公司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如下:

经中信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4】37号文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500万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1.6元/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0,6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525.82万元,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9,074.18万元。以上募集资金于2004年4月8日存入公司在中信实业银行武汉分行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由武汉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04年4月8日审验,出具了武众会字(2004)302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公司首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入资金	实际投资金额	未使用资金	进展
1	武汉健民中药外用药片发生产基地建设	健民集团叶开泰智能制造基地建设与扩产升级项目(一期)	3,815.00	3,815.00	5929.01	535.12	建设中
2	武汉市中药现代化工程研究中心建设			2,649.13			
		武汉市中药现代化工程研究中心建设	4,900.00	350.63	350.63		启动后暂停,项目变更
3	武汉健民前处理车间及仓贮技术改造	健民集团中药生产技术及设备升级改造项目	1,700.00	6,120.00	6,120.00		已完成
	武汉健民与湖北省十堰康迪制药厂合资建立生产中药注射液产品企业		4,420.00				
4	武汉健民颗粒剂生产线技术改造	武汉健民颗粒剂生产线技术改造	4,475.00	4,475.0	4,475.00		已完成
5	武汉健民片剂、胶囊剂生产线及配套前处理、仓储技术改造(国家经贸委双高一优项目)	武汉健民片剂、胶囊剂生产线及配套前处理、仓储技术改造(国家经贸委双高一优项目)	5,015.00	3,797.42	3,797.42		已完成
6	武汉健民液体制剂生产线技术改造	武汉健民液体制剂生产线技术改造	2,431.00	2,431.00	2,431.00		已完成
7	武汉健民随州制药有限公司片剂及新药offshore生产企业化	武汉健民随州制药有限公司片剂及新药offshore生产企业化	4,197.00	4,000.00	4,000.00		已完成
8	武汉健民随州制药有限公司颗粒剂产业化	武汉健民随州制药有限公司颗粒剂产业化	3,697.00	3,000.00	3,000.00		已完成
9	武汉健民英山中药材伏苓规范化种植基地建设	武汉健民英山中药材伏苓规范化种植基地建设	3,402.00	500.00	500.00		启动后暂停,项目变更
		健民集团叶开泰国药公司股权收购项目		2,902.00	2,902.00		已完成
10	健民大药房连锁店	武汉大鹏药业有限公司重组项目	5,034.00	5,034.00	5,034.00		已完成
	小计		43,086.00	39,074.18	38,539.06	535.12	

注:截止2022年4月12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3,589.95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本金余额535.12万元,滚存的收益为3,054.83万元,公司募集资金滚存的收益将全部投资于健民集团叶开泰智能制造基地建设与扩产升级项目(一期)。

(三)银行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收益类型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浙商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	2,000	保本浮动收益
参考年化收益率	产品期限	参考收益金额(万元)	结构化安排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1.60%或2.80%或3.20%	91天	8.09或14.16或16.18	--	否

(四)公司对银行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购买标的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风险可控。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购买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现金管理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确保资金安全。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银行理财产品事项由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批准,在批准的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总裁班子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中心具体操作。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二、本次银行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银行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公司于2022年04月12日就认购人民币2,000万元银行理财产品的事宜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商银行)签署相关协议,主要条款如下:

产品名称:浙商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

产品代码:2022041503MA

购买金额:2,000万元

产品收益类型:保本浮动收益

产品年化收益率参考:1.60%或2.80%或3.20%

产品期限:91天

起息日:2022年04月15日

到期日:2022年07月15日

本金及收益:

浙商银行按约定向投资者支付全部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本金,并按照下述规定,向投资者支付结构性存款收益。

1、产品浮动收益与美元兑日元即期汇率价格水平挂钩。本产品所指美元兑日元即期汇率价格为美元兑日元即期汇率市场交易价格。

2、关于美元兑日元即期汇率价格的观察约定。

期初价格指起息日当日彭博资讯(BLOOMBERG)"JPY Cumcy BFIX" 页面公布的北京时间14:00中间定盘价。

期末价格指观察日当日彭博资讯(BLOOMBERG)"JPY Cumcy BFIX" 页面公布的北京时间14:00中间定盘价。

如果届时约定的数据提供商提供的参照页面不能给出本产品所需的价格水平,浙商银行本着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参考挂钩标的前一个有效厘定的定盘价格,选择市场认可的合理价格水平进行计算。

3、本产品的浮动收益根据所挂钩的美元兑日元即期汇率价格水平确定。本结构性存款收益如下:

结构性存款收益=购买金额×到期利率×产品期限÷360

(1)如果期末价格未能突破波动区间,则本产品到期利率为2.80%(年化);

(2)如果期末价格向下突破波动区间,则本产品到期利率为3.20%(年化);

(3)如果期末价格向上突破波动区间,则本产品到期利率为1.60%(年化)。

产品风险:结构性存款不同于一般性存款,具有投资风险,包括但不限于本金及收益风险、市场风险、政策风险、提前终止风险、流动性风险、信息传递风险、不可抗力风险、估值风险、欠缺投资经验的风险、产品不成立风险、数据来源风险、观察日调整风险、管理人风险。浙商银行仅保障产品正常到期时的结构性存款本金,不保证结构性存款收益。

(二)本次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金额为人民币2,000万元,该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条件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和日常经营产生不良影响。

(三)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本次银行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公司本次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受托方为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已上市金融机构(股票代码:601916),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收益。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状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282,560.22	241,717.68
负债总额	125,735.00	109,391.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6,121.40	131,690.78
项目	2021年1-12月	2020年1-12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918.35	12,553.89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货币资金及理财产品金额合计数为83,699.12万元;本次委托理财金额合计数为2,000万元,占最近一期期末公司货币资金及理财产品金额合计数的2.39%。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44.50%,公司不存在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将产生的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

五、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购买的"浙商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2022041503MA)"为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可能会面临多种风险因素,包括但不限于本金及收益风险、市场风险、政策风险、提前终止风险、流动性风险、信息传递风险、不可抗力风险、估值风险、欠缺投资经验的风险、产品不成立风险、数据来源风险、观察日调整风险、管理人风险。浙商银行仅保障产品正常到期时的结构性存款本金,不保证结构性存款收益。

六、决策履行的程序

1、2021年7月2日召开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6,500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银行理财产品,自前次董事会授权期限届满之日起顺延2年,即2021年8月1日至2023年7月31日止。

2、2021年7月2日召开的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6,500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银行理财产品,自前次监事会授权期限届满之日起顺延2年,即2021年8月1日至2023年7月31日止。

3、公司独立董事出具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独立意见",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4、法律意见

湖北得伟君尚律师事务所余学军律师、林玲律师为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出具了专项法律意见。

上述相关公告详见2021年7月3日公司披露的《健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决议公告》《健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决议公告》《健民集团独立董事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银行理财产品的独立意见》《湖北得伟君尚律师事务关于健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银行理财产品的专项法律意见书》。

七、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情况

单位:万元

发行银行	理财产品名称	认购金额	成立日	到期日	实际收益	收回本金
中国农业银行	"汇利丰"2021年第4379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4,000	2021-3-16	2021-6-15	33.91	4,000
中国农业银行	"汇利丰"2021年第5384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4,000	2021-6-23	2021-7-28	13.96	4,000
中国银行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VY202106000】(机构客户)	3,500	2021-8-2	2021-11-2	32.02	3,500
中国银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CSD-VY202108911】	2,000	2021-11-5	2022-1-5	5.15	2,000
中信银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7777期	2,000	2022-1-10	2022-4-11	14.96	2,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4,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2021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562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2021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0.308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2,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4,500				
总理财额度		6,500				

特此公告。

健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12日

证券代码:002192　证券简称:融捷股份　公告编号:2022-013

融捷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告所载2021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已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2021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1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920,597,597.28	389,934,988.44	136.09
营业利润	108,062,779.71	19,818,188.25	445.37
利润总额	108,062,457.12	23,274,840.77	364.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8,289,424.55	21,044,846.41	224.4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3,342,293.59	14,341,828.80	341.66
基本每股收益(元)	0.2630	0.0810	224.6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31%	3.78%	增加7.53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347,290,638.74	1,016,992,007.85	32.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635,187,082.11	569,591,224.16	11.52
股本	259,655,203.00	259,655,203.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2.45	2.19	11.87

注:上述数据以公司合并报表数据填列。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1、经营业绩、财务状况及影响业绩的主要因素

报告期内,受宏观政策和市场需求增加的影响,新能源行业景气度持续提高,锂电池行业上游材料产品价格大幅上涨,锂电材料和锂电设备的需求也大幅增加,对公司锂矿采选业务、锂盐加工及冶炼业务、锂电设备制造业务的经营业绩均产生了积极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9.21亿元,同比增加136.09%;营业利润1.08亿元,同比增加445.37%;利润总额1.08亿元,同比增加364.2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828.94万元,同比增加224.49%;基本每股收益0.2630元,同比增加224.69%。

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为13.47亿元,比报告期初增加32.4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6.35亿元,比报告期初增加11.5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2.45元,比报告期初增加11.87%。

2、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变动原因

(1)报告期内,营业总收入同比上升,主要是公司锂盐和锂电设备业务的营业收入增加所致。

(2)报告期内,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基本每股收益同比增加,主要是报告期内,受宏观政策和市场需求增加的影响,锂电材料及锂电设备需求旺盛,锂产品销售价格同比大幅上升,公司锂盐产品、锂电设备和锂精矿的业绩贡献均大幅提高。

(3)报告期内,总资产同比增加,主要原因有:公司的营业收入增加,导致应收账款同比增加;公司用于生产的库存原材料、在产品及产成品同比增加;公司收到的货款增加,导致货币资金同比增加;公司锂矿新增预提地质环境保护和土地复垦基金,导致长期待摊费用同比增加。

三、与前次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

公司于2022年1月29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1年度业绩预告》中预计2021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变动区间为盈利5,800万元至7,500万元。本次业绩快报披露的经营业绩与前次披露的业绩预告中的业绩预计不存在重大差异。

四、其他说明

本公告所载2021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已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2021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经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2、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签字的内部审计报告;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融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12日

证券代码:002192　证券简称:融捷股份　公告编号:2022-014

融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融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对2021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的预计存在较大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相关资产计提了减值准备。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和核销资产情况概述

1、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的依据和原因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为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财务、资产和经营状况,对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各项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对各项资产减值的可能性进行了充分的评估和分析,确定了需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同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等规定,对公司个别有确凿证据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进行了核销。

2、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情况

2021年度,公司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存货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的总金额为669.97万元,核销应收账款181.74万元。具体如下表:

单位:万元

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信用减值损失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27.58	-27.58		0.00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218.88	606.89	181.74	1,644.03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33.37	2.57		35.94
资产减值损失	存货跌价准备	242.08	88.09		330.17
合计		1,521.91	669.97	181.74	2,010.14

注: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本期减少181.74万元,系无法收回予以核销。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2021年12月31日),公司及子公司对出现减值迹象的应收账款进行逐项核查,收集的相关证据表明:客户因破产、吊销、注销、已严重失信无财产可供执行或收款收益远小于其成本支出导致长期挂账、催收无结果,公司预计无法收回相应款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公司将予以核销。核销后,公司财务与业务部门将建立已核销应收款项备查账,继续全力追讨,保留以后可能用以追索的资料,继续落实责任人随时跟踪,发现对方有偿债能力或俱有追加的可能时将立即追索,不影响债权消收工作。

二、本次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1、应收票据坏账准备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组合名称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组合名称	预期损失准备率(%)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由于期限较短、违约风险较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因此公司将银行承兑汇票视为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直接做出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考虑历史违约率为零的情况下,因此公司对银行承兑汇票的预期损失准备率为零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组合及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龄	预期损失准备率(%)
半年以内(含半年)	0.5
半年至1年	1
1-2年	10
2-3年	30
3-4年	80
4-5年	80
5年以上	100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本期计提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账面余额
		本期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或其他	
按单项认定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27.58	-27.58			0.00
合计	27.58	-27.58			0.00

2、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而采用未来12个月内或者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款项	本组合为风险较低的应收关联方的应收款项,预期损失准备率为零
应收第三方的款项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应收账款-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预期损失准备率(%)
半年以内(含半年)	0.5
半年至1年	1
1-2年	10
2-3年	30
3-4年	80
4-5年	80
5年以上	100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本期计提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账面余额
		本期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或其他	
按单项认定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694.91	-30.14		108.20	556.5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523.97	637.03		73.54	1,087.46
合计	1,218.88	606.89		181.74	1,644.03

3、其他应收款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押金、保证金、代扣代缴的社保及公积金	本组合为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的各类押金、质保金等应收款项
应收关联方的款项	本组合为风险较低应收关联方的款项
应收其他款项	本组合以其他应收款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预期损失准备率(%)
半年以内(含半年)	0.5
半年至1年	1
1-2年	10
2-3年	30
3-4年	80
4-5年	80
5年以上	100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本期计提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账面余额
		本期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或其他	
按单项认定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33.37	2.57			35.94
合计	33.37	2.57			35.94

4、存货跌价准备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依据上述原则,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88.09万元。

三、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的合理性说明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事项遵照了《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符合谨慎性原则,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后,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表更能公允地反映公司截止2021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669.97万元,将减少公司2021年度合并利润报表利润总额669.97万元;本次核销资产合计181.74万元,其中以往年度已全额计提信用减值准备的179.73万元,故核销资产不会对合并利润报表利润总额产生较大影响。

本次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损失的金额是公司财务部门的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损失的项目和金额以2021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为准。

特此公告。

融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12日

证券代码:002192　证券简称:融捷股份　公告编号:2022-012

融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融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财政部修订的相关企业会计准则而进行的相应变更,不涉及对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变更原因

财政部于2018年12月7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2018年修订)》(财会[2018]35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

2、变更日期

根据新租赁准则的要求,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

3、变更前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的是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4、变更后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按照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新租赁准则要求执行。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根据新租赁准则的要求,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如下:

1、新租赁准则下,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承租人将不再区分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所有租赁将采用相同的会计处理,均须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对于使用权资产,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同时承租人需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3、对于租赁负债,承租人应当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

4、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承租人可以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5、根据新租赁准则,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对所有租入资产(选择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确认使用权资产及租赁负债,并分别确认折旧及未确认融资费用,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具体情况

根据新租赁准则中衔接规定相关要求,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公司执行新租赁准则,对2021年1月1日财务报表的具体调整项目及金额如下:

项目名称	合并资产负债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调整后(2021年1月1日)	调整前(2020年12月31日)	调整后(2021年1月1日)	调整前(2020年12月31日)
使用权资产	9,262,978.75		5,251,816.1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030,266.09		3,062,057.29	
租赁负债	4,232,712.66		2,189,758.81	

(三)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属于根据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要求的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及公司适用新租赁准则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的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能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实际情况,能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符合有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特此公告。

融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12日

股票代码:600549　股票简称:厦门钨业　公告编号:临-2022-044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收购标的公司涉及诉讼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就原告修水县巨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刘典平、武宁天力实业有限公司诉被告江西巨通实业有限公司及第三人福建省稀有稀土(集团)有限公司、厦门三虹钨钼股份有限公司及江西卓新矿业有限公司公司决议纠纷一案(案号"(2021)赣0423民初2398号"),江西省武宁县人民法院已审理并作出一审裁定,驳回原告的起诉。一审裁定后,修水县巨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刘典平上诉至江西省九江市中级人民法院,请求撤销江西省武宁县人民法院作出的一审裁定,发回重审或者依法改判支持上诉人一审全部诉讼请求。江西省九江市中级人民法院已作出二审裁定,裁定驳回上诉,维持原裁定。该裁定为终审裁定。

2、本公司不是本案的当事人,本案不会对本公司的本期利润、期后利润及日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一、本案的基本情况

原告修水县巨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简称"修水巨通")、刘典平、武宁天力实业有限公司与被告江西巨通实业有限公司、第三人江西卓新矿业有限公司、福建省稀有稀土(集团)有限公司(简称"福建稀土集团")、厦门三虹钨钼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决议纠纷一案(案号"(2021)赣0423民初2398号",简称"本案")。江西省武宁县人民法院(简称"武宁县法院")一审裁定驳回原告的起诉。一审裁定作出后,修水巨通、刘典平上诉至江西省九江市中级人民法院(简称"九江市中院"),请求撤销武宁县法院作出的一审裁定,发回重审或者依法改判支持上诉人一审全部诉讼请求。

本公司董事会已在2021年9月16日发布《关于拟收购标的公司涉及诉讼的公告》(编号:临-2021-083)及在2021年11月17日发布《关于拟收购标的公司涉及诉讼的进展公告》(编号:临-2021-093)详细披露了本案的基本情况及一审裁定结果。

二、本案二审裁定情况

2022年4月12日,本公司收到福建稀土集团发出的《关于江西巨通涉及诉讼进展的通知》(简称"通知")。根据该通知,福建稀土集团于2022年4月11日收到九江市中院送达的"(2022)赣04民终582号"《民事裁定书》。根据该裁定书,九江市中院就本案作出如下裁定:

"驳回上诉,维持原裁定。

本裁定为终审裁定。"

三、本案对本公司本期利润、期后利润及经营可能产生的影响

本公司不是本案的当事人,本案不会对本公司的本期利润、期后利润及日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四、备查文件

1、福建稀土集团于2022年4月12日发出的《关于江西巨通涉及诉讼进展的通知》;

2、九江市中院送达福建稀土集团的"(2022)赣04民终582号"《民事裁定书》。

特此公告。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13日

证券代码:600549　证券简称:厦门钨业　公告编号:临-2022-045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与关联方共同参与认购控股子公司厦钨新能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2年3月1日,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厦钨新能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和《关于与关联方共同参与认购控股子公司厦钨新能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厦门厦钨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钨新能")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及公司与关联方共同参与认购厦钨新能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暨关联交易的事项。同日,公司与厦钨新能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上述事项已经福建省冶金(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批准,并于2022年3月23日经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总裁班子具体办理参与认购厦钨新能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相关事项。

前述事项及后续进展具体详见公司分别于2022年3月2日、2022年3月31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与关联方共同参与认购控股子公司厦钨新能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18)和《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与关联方共同参与认购控股子公司厦钨新能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41)。

2022年4月12日,公司接到厦钨新能通知,厦钨新能于2022年4月11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受理厦门厦钨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科创板上市公司发行证券申请的通知》(上证科审(再融资)[2022]70号),上交所对厦钨新能报送的发行证券的募集说明书及相关申请文件进行了核对,认为该申请文件齐备,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并依法进行审核。

厦钨新能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尚需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13日

证券代码:002432　证券简称:九安医疗　公告编号:2022-034

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连带责任。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3月31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

□扭亏为盈√同向上升□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1,400,000万元—1,600,000万元	盈利:3803.58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36707.43%—41965.6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1,400,000万元—1,600,000万元	盈利:189.56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73845.44%—843959.93%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30.7079元/股—35.0948元/股	盈